明史/卷287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 列傳第一百七十四 文苑二 ◄

明史
卷二百八十七 列傳第一百七十五 文苑三

► 列傳第一百七十六 文苑四 →

文徵明附:蔡羽 等 黃佐附:歐大任 黎民表 柯維騏 王慎中附:屠應埈 等 高叔嗣附:蔡汝楠 陳束附:任瀚 熊過 李開先 田汝成子:藝蘅 皇甫涍弟:沖 汸 濂 茅坤子:維 謝榛附:盧柟 李攀龍附:梁有譽 等 王世貞附:汪道昆 胡應麟 弟:世懋 歸有光子:子慕 附:胡友信

文徵明附 蔡羽 等

文徵明，長洲人，初名璧，以字行，更字徵仲，別號衡山。父林，溫州知府。叔父森，右僉都御史。林卒，吏民醵千金為賻。徵明年十六，悉卻之。吏民修故卻金亭，以配前守何文淵，而記其事。

徵明幼不慧，稍長，穎異挺發。學文於吳寬，學書於李應禎，學畫於沈周，皆父友也。又與祝允明、唐寅、徐禎卿輩相切劘，名日益著。其為人和而介。巡撫俞諫欲遺之金，指所衣藍衫，謂曰：「敝至此邪？」徵明佯不喻，曰：「遭雨敝耳。」諫竟不敢言遺金事。寧王宸濠慕其名，貽書幣聘之，辭病不赴。

正德末，巡撫李充嗣薦之，會徵明亦以歲貢生詣吏部試，奏授翰林院待詔。世宗立，預修《武宗實錄》，侍經筵，歲時頒賜，與諸詞臣齒。而是時專尚科目，徵明意不自得，連歲乞歸。

先是，林知溫州，識張璁諸生中。璁既得勢，諷征明附之，辭不就。楊一清召入輔政，徵明見獨後。一清亟謂曰：「子不知乃翁與我友邪？」徵明正色曰：「先君棄不肖三十餘年，苟以一字及者，弗敢忘，實不知相公與先君友也。」一清有慚色，尋與璁謀，欲徙徵明官。徵明乞歸益力，乃獲致仕。四方乞詩文書畫者，接踵於道，而富貴人不易得片楮，尤不肯與王府及中人，曰：「此法所禁也。」周、徽諸王以寶玩為贈，不啟封而還之。外國使者道吳門，望里肅拜，以不獲見為恨。文筆遍天下，門下士贋作者頗多，徵明亦不禁。嘉靖三十八年卒，年九十矣。長子彭，字壽承，國子博士。次子嘉，字休承，和州學正。並能詩，工書畫篆刻，世其家。彭孫震孟，自有傳。

吳中自吳寬、王鏊以文章領袖館閣，一時名士沈周、祝允明輩與並馳騁，文風極盛。徵明及蔡羽、黃省曾、袁袠、皇甫沖兄弟稍後出。而徵明主風雅數十年，與之游者王寵、陸師道、陳道復、王谷祥、彭年、周天球、錢穀之屬，亦皆以詞翰名於世。

蔡羽，字九逵，由國子生授南京翰林院孔目。自號林屋山人，有《林屋》、《南館》二集。自負甚高。文法先秦、兩漢。或謂其詩似李賀，羽曰：「吾詩求出魏、晉上，今乃為李賀邪！」其不肯屈抑如此。

黃省曾，字勉之。舉鄉試。從王守仁、湛若水游，又學詩於李夢陽。所著有《五嶽山人集》。子姬水，字淳父，有文名，學書於祝允明。

袁袠，字永之，七歲能詩。舉嘉靖五年進士，改庶吉士。張璁惡之，出為刑部主事，累遷廣西提學僉事。兩廣自韓雍後，監司謁督府，率庭跪，袠獨長揖。無何，謝病歸。子尊尼；字魯望，亦官山東提學副使，有文名。

王寵，字履吉，別號雅宜。少學於蔡羽，居林屋者三年，既而讀書石湖。由諸生貢入國子，僅四十而卒。行楷得晉法，書無所不觀。

陸師道，字子傳。由進士授工部主事，改禮部，以養母請告歸。歸而游徵明門，稱弟子。家居十四年，乃復起，累官尚寶少卿。善詩文，工小楷古篆繪事。人謂徵明四絕，不減趙孟頫，而師道並傳之，其風尚亦略相似。平居不妄交游，長吏罕識其面。女字卿子，適趙宦光，夫婦皆有聞於時。

陳道復，名淳，以字行。祖璚，副都御史。淳受業徵明，以文行著，善書畫，自號

白陽山人。

王穀祥，字祿之。由進士改庶吉士，歷官吏部員外郎。忤尚書汪鋐，左遷真定通判以歸。與師道俱有清望。

彭年，字孔嘉，其人亦長者。周天球，字公瑕；錢穀，字叔寶。天球以書，谷以畫，皆繼徵明表表吳中者也。其後，華亭何良俊亦以歲貢生入國學。當路知其名，用蔡羽例，特授南京翰林院孔目。良俊，字元朗。少篤學，二十年不下樓，與弟良傅並負俊才。良傅舉進士，官南京禮部郎中，而良俊猶滯場屋，與上海張之象，同里徐獻忠、董宜陽友善，並有聲。及官南京，趙貞吉、王維楨相繼掌院事，與相得甚歡。良俊居久之，慨然嘆曰：「吾有清森閣在海上，藏書四萬卷，名畫百簽，古法帖彝鼎數十種，棄此不居，而僕僕牛馬走乎！」遂移疾歸。海上中倭，復居金陵者數年，更買宅居吳閶。年七十始返故里。

徐獻忠，字伯臣。嘉靖中，舉於鄉，官奉化知縣。著書數百卷。卒年七十七，王世貞私謚曰貞憲。

董宜陽，字子元。

張之象，字月鹿。祖萱，湖廣參議。父鳴謙，順天通判。之象由諸生入國學，授浙江按察司知事，以吏隱自命。歸益務撰著。晚居秀林山，罕入城市。卒年八十一。

黃佐附 歐大任 黎民表

黃佐，字才伯，香山人。祖瑜，長樂知縣，以學行聞。正德中，佐舉鄉試第一。世宗嗣位，始成進士，選庶吉士。嘉靖初，授編修，陳初政要務，又請修舉新政，疏皆留中。尋省親歸，便道謁王守仁，與論知行合一之旨，數相辨難，守仁亦稱其直諒。還朝，會出諸翰林為外僚，除江西僉事。旋改督廣西學校，聞母病，引疾乞休，不俟報竟去，下巡撫林富逮問。富言佐誠有罪，第為親受過，於情可原，乃令致仕。家居九年，簡宮僚，命以編修兼司諫，尋進侍讀，掌南京翰林院。召為右諭德，擢南京國子祭酒。母憂除服，起少詹事。謁大學士夏言，與論河套事不合。會吏部缺左侍郎，所司推禮部右侍郎崔桐及佐。給事中徐霈、御史艾樸言：「桐與左侍郎許成名競進，至相詬詈；而佐及同官王用賓亦爭覬望，惟恐或先之，宜皆止勿用。」言從中主之，遂皆賜罷。

佐學以程、硃為宗，惟理氣之說，獨持一論。平生譔述至二百六十餘卷。所著《樂典》，自謂泄造化之秘。年七十七卒。穆宗詔贈禮部右侍郎，謚文裕。

佐弟子多以行業自飭，而梁有譽、歐大任、黎民表詩名最著雲。歐大任，字楨伯，順德人。由歲貢生歷官南京工部郎中，年八十而終。黎民表，字惟敬，從化人，御史貫子也。舉鄉試，久不第，授翰林孔目，遷吏部司務。執政知其能文，用為制敕房中書，供事內閣，加官至參議。

柯維騏

柯維騏，字奇純，莆田人。高祖潛，翰林學士。父英，徽州知府。維騏舉嘉靖二年進士，授南京戶部主事，未赴，輒引疾歸。張孚敬用事，創新制，京朝官病滿三年者，概罷免，維騏亦在罷中。自是謝賓客，專心讀書。久之，門人日進，先後四百餘人，維騏引掖靡倦。慨近世學者樂徑易而憚積累，竊二氏之說以文其固陋也，作左右二銘，訓學者務實。以辨心術、端趨向為實志，以存敬畏、密操履為實功，而其極則以宰理人物、成能天地為實用，作講義二卷。《宋史》與《遼》、《金》二《史》，舊分三書，維騏乃合之為一，以遼、金附之，而列二王於本紀。褒貶去取，義例嚴整，閱二十年而始成，名之曰《宋史新編》。又著《史記考要》、《續莆陽文獻志》，及所作詩文集並行於世。

維騏登第五十載，未嘗一日服官。中更倭亂，故廬焚燬，家困甚，終不妄取。世味無所嗜，惟嗜讀書。撫按監司時有論薦，不復起。隆慶初，廷臣復薦。所司以維騏年高，但授承德郎致仕。卒年七十有八。孫茂竹，海陽知縣。茂竹子昶，副都御史，巡撫山西。

王慎中附 屠應埈 等

王慎中，字道思，晉江人。四歲能誦詩，十八舉嘉靖五年進士，授戶部主事，尋改禮部祠祭司。時四方名士唐順之、陳束、李開先、趙時春、任瀚、熊過、屠應埈、華察、陸銓、江以達、曾忭輩，咸在部曹。慎中與之講習，學大進。十二年，詔簡部郎為翰林，眾首擬慎中。大學士張孚敬欲一見，辭不赴，乃稍移吏部，為考功員外郎，進驗封郎中。忌者讒之孚敬，因覆議真人張衍慶請封疏，謫常州通判。稍遷戶部主事、禮部員外郎，並在南京。久之，擢山東提學僉事，改江西參議，進河南參政。侍郎王杲奉命振荒，以其事委慎中，還朝，薦慎中可重用。會二十年大計，吏部注慎中不及。而大學士夏言先

嘗為禮部尚書，慎中其屬吏也，與相忤，遂內批不謹，落其職。

慎中為文，初主秦、漢，謂東京下無可取。已悟歐、曾作文之法，乃盡焚舊作，一意師仿，尤得力於曾鞏。順之初不服，久亦變而從之。壯年廢棄，益肆力古文，演迤詳贍，卓然成家，與順之齊名，天下稱之曰王、唐，又曰晉江、毘陵。家居，問業者踵至。年五十一而終。李攀龍、王世貞後起，力排之，卒不能掩。攀龍，慎中提學山東時所賞拔者也。慎中初號遵岩居士，後號南江。

屠應埈，字文升，平湖人，刑部尚書勛子也。舉嘉靖五年進士。由郎中改翰林，官至右諭德。

華察，字子潛，無錫人。應埈同年進士。累官侍講學士，掌南京翰林院。

陸銓，字選之，鄞人。嘉靖二年進士。與弟編修鈇爭大禮，並系詔獄，被杖，後官廣西布政使。鈇終山東提學副使，兄弟皆能文。

江以達，字子順，貴溪人。嘉靖五年進士。累官福建提學僉事。

高叔嗣附 蔡汝楠

高叔嗣，字子業，祥符人。年十六，作《申情賦》幾萬言，見者驚異。十八舉於鄉，第嘉靖二年進士。授工部主事，改吏部。歷稽勛郎中。出為山西左參政，斷疑獄十二事，人稱為神。遷湖廣按察使，卒官，年三十有七。

叔嗣少受知邑人李夢陽，及官吏部，與三原馬理、武城王道同署，以文藝相磨切。其為詩，清新婉約，雖為夢陽所知，不宗其說。陳束序其《蘇門集》，謂有應物之沖澹，兼曲江之沈雄，體王、孟之清適，具高、岑之悲壯。王世貞則曰：「子業詩，如高山鼓琴，沈思忽往，木葉盡脫，石氣自青；又如衛洗馬言愁，憔瘁婉篤，令人心折。」而蔡汝楠至推為本朝第一雲。兄仲嗣，官知府，亦有才名。

汝楠，字子木。兒時隨父南京，聽祭酒湛若水講學，輒有解悟。年十八，成嘉靖十一年進士，授行人。從王慎中、唐順之及叔嗣輩學為詩。尋進刑部員外郎，徙南京刑部。善皇甫涍兄弟，尚書顧璘引為忘年友。廷議改歸德州為府，擢汝楠知其府事。以母憂歸，

聚諸生石鼓書院，與說經。治民有惠政，既去，士民祠祀之。歷官江西左、右布政使，擢右副都御史，巡撫河南。召為兵部右侍郎，從諸大僚祝釐西宮，世宗望見其貌寢，改南京工部右侍郎，未幾卒。

汝楠始好為詩，有重名。中年好經學，及官江西，與鄒守一、羅洪先游，學益進，然詩由此不工去。

陳束附 任瀚 熊過 李開先

陳束，字約之，鄞人。生而聰慧絕倫，好讀古書。會稽侍郎董玘官翰林時，聞束才，召視之。束垂髫而前，試詞賦立就，遂字以女，攜至京，文譽益起。嘉靖八年廷對，世宗親擢羅洪先、程文德、楊名為一甲，而置唐順之及束、任瀚於二甲，皆手批其卷。無何，考庶吉士，得胡經等二十人，以束及順之、瀚曾奉御批，列經等首。座主張璁、霍韜以前此館選悉改他曹，引嫌，亦議改，乃寢前令，束授禮部主事。時有「嘉靖八才子」之稱，謂束及王慎中、唐順之、趙時春、熊過、任瀚、李開先、呂高也。四郊改建，都御史汪鋐請徙近郊居民墳墓，束疏諫，不報。遷員外郎，改編修。

束出璁、韜門，不肯親附。歲時上壽，望門投刺，輒馳馬過之。為所惡，出為湖廣僉事。分巡辰、沅，治有聲。稍遷福建參議，改河南提學副使。束故有嘔血疾，會科試期近，試八郡之士，三月而畢，疾增劇，竟不起，年才三十有三。妻董，亦能詩，束卒未幾亦卒，束竟無後。

當嘉靖初，稱詩者多宗何、李，束與順之輩厭而矯之。束早世，且藁多散逸，今所傳《後岡集》，僅十之一二雲。

任瀚，字少海，南充人。嘉靖八年進士。改庶吉士，未上，授吏部主事。屢遷考功郎中。十八年，簡宮僚，改左春坊左司直兼翰林院檢討。明年，拜疏引疾，出郭戒行，疏再上，不報，復自引還。給事中周來劾瀚舉動任情，蔑視官守。帝令自陳，瀚語侵掌詹事霍韜。帝怒，勒為民。久之，遇赦，復官致仕。終世宗朝，中外屢薦，不復用。神宗嗣位，四川巡撫劉思潔、曾省吾先後疏薦，優旨報聞而已。瀚少懷用世志，百家二氏之書，罔不搜討。被廢，益反求《六經》，闡明聖學。晚又潛心於《易》，深有所得。文亦高簡。卒年九十三。

熊過，字叔仁，富順人。瀚同年進士。累官祠祭郎中，坐事貶秩，復除名為民。

李開先，字伯華，章丘人。柬同年進士。官至太常少卿。性好蓄書，李氏藏書之名聞天下。

呂高，字山甫，丹徒人。亦柬同年進士。歷官山東提學副使。鄉試錄文，舊多出學使者手，巡按御史葉經乞順之文。高心憾，寓書京師友人言經紕繆。嚴嵩惡經，遂置之死。及後大計，諸御史謂經禍由高，乃斥歸，於八子中，名最下。

田汝成子 藝蘅

田汝成，字叔禾，錢塘人。嘉靖五年進士。授南京刑部主事，尋召改禮部。十年十二月上言：「陛下以青宮久虛，祈天建醮，復普放生之仁，凡羈蹄銡 殺羽禁在上林者，咸獲縱釋。顧使囹圄之徒久纏徽纆，衣冠之侶流竄窮荒，父子長離，魂魄永喪，此獨非陛下之赤子乎！望大廣皇仁，悉加寬宥。」忤旨，切責，停俸二月。屢遷祠祭郎中，廣東僉事，謫知滁州。復擢貴州僉事，改廣西右參議，分守右江。龍州土酋趙楷、憑祥州土酋李寰皆弒主自立，與副使翁萬達密討誅之。努灘賊侯公丁為亂，斷藤峽群賊與相應。汝成復偕萬達設策誘擒公丁，而進兵討峽賊，大破之，又與萬達建善後七事，一方遂靖，有銀幣之賜。遷福建提學副使。歲當大比，預定諸生甲乙。比榜發，一如所定。

汝成博學工古文，尤善敘述。歷官西南，諳曉先朝遺事，撰《炎徼紀聞》。歸田後，般桓湖山，窮浙西諸名勝，撰《西湖遊覽志》，並見稱於時。他所論著甚多，時推其博洽。子藝蘅，字子暐。十歲從父過採石，賦詩有警句。性放誕不羈，嗜酒任俠。以歲貢生為徽州訓導，罷歸。作詩有才調，為人所稱。

皇甫涍弟 沖 汸 濂

皇甫涍，字子安，長洲人。父錄，弘治九年進士。任重慶知府。生四子，沖、涍、汸、濂。沖、汸同登嘉靖七年鄉薦，明年，汸第進士。又三年，涍第進士。又十三年，濂亦第進士。而沖尚為舉子。兄弟並好學工詩，稱「皇甫四傑」。

沖，字子浚，善騎射，好談兵。遇南北內訌，譔《幾策》、《兵統》、《枕戈雜言》三書，凡數十萬言。涍，初授工部主事，改禮部。歷儀制員外郎，主客郎中。在儀制時，

夏言為尚書，連疏請建儲，皆洊起草，故言深知洊才。比簡宮僚，遂用為春坊司直兼翰林檢討。言者論洊改官有私，謫廣平通判，量移南京刑部主事，進員外郎，遷浙江僉事。大計京官，以南曹事論罷，邑邑發病卒。洊沈靜寡與，自負高俊，稍不當意，終日相對無一言。居官砥廉隅，然頗操切，多忤物，故數被讒謗雲。

汸，字子循，七歲能詩。官工部主事，名動公卿，沾沾自喜，用是貶秩為黃州推官。屢遷南京稽勛郎中，再貶開州同知，量移處州府同知。擢雲南僉事，以計典論黜。汸和易，近聲色，好狎游。於兄弟中最老壽，年八十乃卒。

濂，字子約，初授工部主事，母喪除，起故官，典惜薪廠。賈人偽增數罔利，濂按其罪。賈人女為尚書文明妾，明召濂切責之。濂抗言曰：「公掌邦政，縱奸人干紀，又欲奪郎官法守邪？」明為斂容謝。大計，謫河南布政司理問，終興化同知。

濂兄弟與黃魯曾、省曾為中表兄弟，文藻亦相似。其後，裡人張鳳翼、燕翼、獻翼並負才名。吳人語曰：「前有四皇，後有三張。」鳳翼、燕翼終舉人。而獻翼為太學生，名日益高，年老矣，狂甚，為讎家所殺。

茅坤子 維

茅坤，字順甫，歸安人。嘉靖十七年進士。歷知青陽、丹徒二縣。母憂，服闋，遷禮部主事，移吏部稽勛司，坐累，謫廣平通判。屢遷廣西兵備僉事，轄府江道。坤雅好談兵。瑤賊據鬼子諸砦，殺陽朔令。朝議大征，總督應檟以問坤。坤曰：「大征非兵十萬不可，餉稱之，今猝不能集，而賊已據險為備。計莫若雕剿。條入殲其魁，他部必襲，謀自全，此便計也。」檟善之，悉以兵事委坤。連破十七砦，晉秩二等。民立祠祀之。遷大名兵備副使，總督楊博嘆為奇才，特薦於朝。為忌者所中，追論其先任貪污狀，落職歸。時倭事方急，胡宗憲延之幕中，與籌兵事，奏請為福建副使。吏部持之，乃已。家人橫於里，為巡按龐尚鵬所劾，遂褫冠帶。坤既廢，用心計治生，家大起。年九十，卒於萬曆二十九年。

坤善古文，最心折唐順之。順之喜唐、宋諸大家文，所著文編，唐、宋人自韓、柳、歐、三蘇、曾、王八家外，無所取，故坤選《八大家文鈔》。其書盛行海內，鄉里小生無不知茅鹿門者。鹿門，坤別號也。少子維，字孝若，能詩，與同郡臧懋循、吳稼竳、吳夢陽，並稱四子。嘗詣闕上書，希得召見，陳當世大事，不報。

謝榛附 盧柟

謝榛，字茂秦，臨清人。眇一目。年十六，作樂府商調，少年爭歌之。已，折節讀書，刻意為歌詩。西游彰德，為趙康王所賓禮。入京師，脫盧柟於獄。

李攀龍、王世貞輩結詩社，榛為長，攀龍次之。及攀龍名大熾，榛與論生平，頗相鐫責，攀龍遂貽書絕交。世貞輩右攀龍，力相排擠，削其名於七子之列。然榛游道日廣，秦、晉諸王爭延致，大河南北皆稱謝榛先生。趙康王卒，榛乃歸。萬曆元年冬，復游彰德，王曾孫穆王亦賓禮之。酒闌樂止，命所愛賈姬獨奏琵琶，則榛所制竹枝詞也。榛方傾聽，王命姬出拜，光華射人，藉地而坐，竟十章。榛曰：「此山人里言耳，請更制，以備房中之奏。」詰朝上新詞十四闋，姬悉按而譜之。明年元旦，便殿奏伎，酒止送客，即盛禮而歸姬於榛。榛游燕、趙間，至大名，客請賦壽詩百章，成八十餘首，投筆而逝。

當七子結社之始，尚論有唐諸家，各有所重。榛曰：「取李、杜十四家最勝者，熟讀之以會神氣，歌詠之以求聲調，玩味之以裒精華。得經三要，則浩乎渾淪，不必塑謫仙而畫少陵也。」諸人心師其言，厥後雖合力擯榛，其稱詩指要，實自榛發也。

盧柟，字少楩，浚縣人。家素封，輸貲為國學生。博聞強記，落筆數千言。為人跅馳，好使酒罵座。常為具召邑令，日晏不至，柟大怒，徹席滅炬而臥。令至，柟已大醉，不具賓主禮。會柟役夫被榜，他日牆壓死，令即捕柟，論死，繫獄，破其家。里中兒為獄卒，恨柟，笞之數百，謀以土囊壓殺之，為他卒救解。柟居獄中，益讀所攜書，作《幽鞫》、《放招》二賦，詞旨沈郁。

謝榛入京師，見諸貴人，泣訴其冤狀曰：「生有一盧柟不能救，乃從千古哀沅而吊湘乎！」平湖陸光祖遷得浚令，因榛言平反其獄。柟出，走謁榛。榛方客趙康王所，王立召見柟，禮為上賓。諸宗人以王故爭客柟，柟酒酣罵座如故。及光祖為南京禮部郎，柟往訪之，遍游吳會無所遇，還益落魄嗜酒，病三日卒。柟騷賦最為王世貞所稱，詩亦豪放如其為人。

李攀龍附 梁有譽 等

李攀龍，字於鱗，歷城人。九歲而孤，家貧，自奮於學。稍長為諸生，與友人許邦

才、殷士儋學為詩歌。已，益厭訓詁學，日讀古書，裡人共目為狂生。舉嘉靖二十三年進士，授刑部主事。歷員外郎、郎中，稍遷順德知府，有善政。上官交薦，擢陝西提學副使。鄉人殷學為巡撫，檄令屬文，攀龍怫然曰：「文可檄致邪？」拒不應。會其地數震，攀龍心悸，念母思歸，遂謝病。故事，外官謝病不再起，吏部重其才，用何景明便，特予告歸。予告者，例得再起。

攀龍既歸，構白雪樓，名日益高。賓客造門，率謝不見，大吏至，亦然，以是得簡傲聲。獨故交殷、許輩過從靡間。時徐中行亦家居，坐客恆滿，二人聞之，交相得也。歸田將十年，隆慶改元，薦起浙江副使，改參政，擢河南按察使。攀龍至是摧亢為和，賓客亦稍稍進。。無何，奔母喪歸，哀毀得疾，疾少間，一日心痛卒。

攀龍之始官刑曹也，與濮州李先芳、臨清謝榛、孝豐吳維岳輩倡詩社。王世貞初釋褐，先芳引入社，遂與攀龍定交。明年，先芳出為外吏。又二年，宗臣、梁有譽入，是為五子。未幾，徐中行、吳國倫亦至，乃改稱七子。諸人多少年，才高氣銳，互相標榜，視當世無人，七才子之名播天下。擯先芳、維岳不與，已而榛亦被擯，攀龍遂為之魁。其持論謂文自西京，詩自天寶而下，俱無足觀，於本朝獨推李夢陽。諸子翕然和之，非是，則詆為宋學。攀龍才思勁鷙，名最高，獨心重世貞，天下亦並稱王、李。又與李夢陽、何景明並稱何、李、王、李。其為詩，務以聲調勝，所擬樂府，或更古數字為己作，文則聱牙戟口，讀者至不能終篇。好之者推為一代宗匠，亦多受世抉摘雲。自號滄溟。

梁有譽、宗臣、徐中行、吳國倫，皆嘉靖二十九年進士。有譽除刑部主事，居三年，以念母告歸，杜門讀書。大吏至，辭不見。卒年三十六。

宗臣，字子相，揚州興化人。由刑部主事調考功，謝病歸，築室百花洲上，讀書其中。起故官，移文選。進稽勛員外郎，嚴嵩惡之，出為福建參議。倭薄城，臣守西門，納鄉人避難者萬人。或言賊且迫，曰：「我在，不憂賊也。」與主者共擊退之。尋遷提學副使，卒官，士民皆哭。

徐中行，字子輿，長興人。美姿容，善飲酒。由刑部主事歷員外郎、郎中，稍遷汀州知府。廣東賊蕭五來犯，御之，有功。策其且走，俾武平令徐甫宰邀擊之，讓功甫宰，甫宰得優擢。尋以父憂歸，補汝寧，坐大計，貶長蘆鹽運判官。行湖廣僉事，掩捕湖盜柯彩鳳，得其積貯，活饑民萬餘。累官江西左布政使，萬曆六年卒官。中行性好客，無賢愚貴賤，應之不倦，故其死也，人多哀之。

吳國倫，字明卿，興國人。由中書舍人擢兵科給事中。楊繼盛死，倡眾賻送，忤嚴嵩，假他事謫江西按察司知事。量移南康推官，調歸德，居二歲棄去。嵩敗，起建寧同知，累遷河南左參政，大計罷歸。國倫才氣橫放，好客輕財。歸田後聲名籍甚，求名之士，不東走太倉，則西走興國。萬曆時，世貞既沒，國倫猶無恙，在七子中最為老壽。

王世貞附 汪道昆 胡應麟 弟 世懋

王世貞，字元美，太倉人，右都御史忬子也。生有異稟，書過目，終身不忘。年十九，舉嘉靖二十六年進士。授刑部主事。世貞好為詩古文，官京師，入王宗沐、李先芳、吳維岳等詩社，又與李攀龍、宗臣、梁有譽、徐中行、吳國倫輩相倡和，紹述何、李，名日益盛。屢遷員外郎、郎中。

奸人閻姓者犯法，匿錦衣都督陸炳家，世貞搜得之。炳介嚴嵩以請，不許。楊繼盛下吏，時進湯藥。其妻訟夫冤，為代草。既死，復棺殮之。嵩大恨。吏部兩擬提學皆不用，用為青州兵備副使。父忬以滹河失事，嵩構之，論死繫獄。世貞解官奔赴，與弟世懋日蒲伏嵩門，涕泣求貸。嵩陰持忬獄，而時為謾語以寬之。兩人又日囚服跽道旁，遮諸貴人輿，搏顙乞救。諸貴人畏嵩不敢言，忬竟死西市。兄弟哀號欲絕，持喪歸，蔬食三年，不入內寢。既除服，猶卻冠帶，苴履葛巾，不赴宴會。隆慶元年八月，兄弟伏闕訟父冤，言為嵩所害，大學士徐階左右之，復忬官。世貞意不欲出，會詔求直言，疏陳法祖宗、正殿名、慶恩義、寬禁例、修典章、推德意、昭爵賞、練兵實八事，以應詔。無何，吏部用言官薦，令以副使涖大名。遷浙江右參政，山西按察使。母憂歸，服除，補湖廣，旋改廣西右布政使，入為太僕卿。

萬曆二年九月以右副都御史撫治鄖陽，數條奏屯田、戍守、兵食事宜，咸切大計。有奸僧偽稱樂平王次子，奉高皇帝御容、金牒，行游天下。世貞曰：「宗籓不得出城，而譸張如此，必偽也。」捕訊之，服辜。張居正枋國，以世貞同年生，有意引之，世貞不甚親附。所部荊州地震，引京房占，謂臣道太盛，坤維不寧，用以諷居正。居正婦弟辱江陵令，世貞論奏不少貸。居正積不能堪，會遷南京大理卿，為給事中楊節所劾，即取旨罷之。後起應天府尹，復被劾罷。居正歿，起南京刑部右侍郎，辭疾不赴。久之，所善王錫爵秉政，起南京兵部右侍郎。先是，世貞為副都御史及大理卿、應天尹與侍郎，品皆正三。世貞通理前俸，得考滿陰子。比擢南京刑部尚書，御史黃仁榮言世貞先被劾，不當計俸，據故事力爭。世貞乃三疏移疾歸。二十一年卒於家。

世貞始與李攀龍狎主文盟，攀龍歿，獨操柄二十年。才最高，地望最顯，聲華意氣籠蓋海內。一時士大夫及山人、詞客、衲子、羽流，莫不奔走門下。片言褒賞，聲價驟起。其持論，文必西漢，詩必盛唐，大歷以後書勿讀，而藻飾太甚。晚年，攻者漸起，世貞顧漸造平淡。病亟時，劉鳳往視，見其手蘇子瞻集，諷玩不置也。

世貞自號鳳洲，又號弇州山人。其所與游者，大抵見其集中，各為標目。曰前五子者，攀龍、中行、有譽、國倫、臣也。後五子則南昌余曰德、蒲圻魏裳、歙汪道昆、銅梁張佳胤、新蔡張九一也。廣五子則昆山俞允文、浚盧柟、濮州李先芳、孝豐吳維岳、順德歐大任也。續五子則陽曲王道行、東明石星、從化黎民表、南昌硃多火煃、常熟趙用賢也。末五子則京山李維楨、鄞屠隆、南樂魏允中、蘭溪胡應麟，而用賢復與焉。其所去取，頗以好惡為高下。

余曰德，字德甫，張佳胤，字肖甫，張九一，字助甫，世貞詩所謂「吾黨有三甫」也。魏裳，字順甫，與曰德俱嘉靖二十九年進士。曰德終福建副使，裳終濟南知府。九一，嘉靖三十二年進士，終巡撫寧夏僉都御史。佳胤自有傳。

汪道昆，字伯玉，世貞同年進士。大學士張居正亦其同年生也，父七十壽，道昆文當其意，居正亟稱之。世貞筆之《藝苑卮》曰：「文繁而有法者於鱗，簡而有法者伯玉。」道昆由是名大起。晚年官兵部左侍郎，世貞亦嘗貳兵部，天下稱「兩司馬」。世貞頗不樂，嘗自悔獎道昆為違心之論雲。

胡應麟，幼能詩。萬曆四年舉於鄉，久不第，築室山中，構書四萬餘卷，手自編次，多所撰著。攜詩謁世貞，世貞喜而激賞之，歸益自負。所著《詩藪》二十卷，大抵奉世貞《卮言》為律令，而敷衍其說，謂詩家之有世貞，集大成之尼父也。其貢諛如此。

世貞弟世懋，字敬美。嘉靖三十八年成進士，即遭父憂。父雪，始選南京禮部主事。歷陝西、福建提學副使，再遷太常少卿，先世貞三年卒。好學，善詩文，名亞其兄。世貞力推引之，以為勝己，攀龍、道昆輩因稱為「少美」。

世貞子士騏，字冏伯，舉鄉試第一，登萬曆十七年進士，終吏部員外郎，亦能文。

歸有光子 子慕 附 胡友信

歸有光，字熙甫，昆山人。九歲能屬文，弱冠盡通《五經》、《三史》諸書，師事同邑魏校。嘉靖十九年舉鄉試，八上春官不第。徙居嘉定安亭江上，讀書談道。學徒常數百人，稱為震川先生。四十四年始成進士，授長興知縣。用古教化為治。每聽訟，引婦女兒童案前，刺刺作吳語，斷訖遣去，不具獄。大吏令不便，輒寢閣不行。有所擊斷，直行己意。大吏多惡之，調順德通判，專轄馬政。明世，進士為令無遷卒者，名為遷，實重抑之也。隆慶四年，大學士高拱、趙貞吉雅知有光，引為南京太僕丞，留掌內閣制敕房，修《世宗實錄》，卒官。

有光為古文，原本經術，好《太史公書》，得其神理。時王世貞主盟文壇，有光力相觸排，目為妄庸巨子。世貞大憾，其後亦心折有光，為之贊曰：「千載有公，繼韓、歐陽。余豈異趨，久而自傷。」其推重如此。

有光少子子慕，字季思。舉萬曆十九年鄉試，再被放，即屏居江村，與無錫高攀龍最善。其歿也，巡按御史祁彪佳請於朝，贈翰林待詔。

有光制舉義，湛深經術，卓然成大家。後德清胡友信與齊名，世並稱歸、胡。

友信，字成之，隆慶二年進士。授順德知縣。歲賦率奸胥攬輸，稍以所入啖長吏，謂之月錢。友信與民約，歲為三限，多寡皆自輸，不取贏，閭里無妄費，而公賦以充。海寇竊發，官軍往討，民間驛騷。部內烏洲、大洲，賊所巢穴，諸惡少為賊耳目。友信悉勾得之，捕誅其魁，余黨解散。鄉立四應社，一鄉有警，三鄉鼓而援之，不援者罪同賊，賊不敢發。歲大凶，民飢死無敢為惡者。

初，友信慮民輕法，涖以嚴，後令行禁止，更為寬大，或旬日不笞一人。其治縣如家，弊修墮舉，學校城池，咸為更新。督課邑子弟，教化興起。卒官，士民立祠奉祀。

友信博通經史，學有根柢。明代舉子業最擅名者，前則王鏊、唐順之，後則震川、思泉。思泉，友信別號也。

此清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